

职业教育轻化工类（专业）教师企业实践 项目开发与实践指南

一、编制背景

教育、科技、人才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职业教育是与普通教育具有同等重要地位的教育类型，是国民教育体系和人力资源开发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养多样化人才、传承技术技能、促进就业创业的重要途径。切实提高职业教育的质量、适应性和吸引力，培养更多大国工匠、能工巧匠、高技能人才，必将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奠定坚实的基础。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要增强职业教育的适应性和吸引力关键在于教师。职业院校的专业课教师（含实习指导教师）应当具有一定年限的相应工作经历或者实践经验，达到相应的技术技能水平。教师企业实践是培养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的有效途径和必由之路。

为规范和指导企业（包括产教融合型企业等）根据轻化工类（专业）具体需求开发与实施教师企业实践项目，提升职业院校教师的职业素养、岗位核心能力和应用研究能力，特制订本指南。

二、编制依据

（一）职业教育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
3.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
4.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5. 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印发《职业学校教师企业实践规定》的通知（教师〔2016〕3号）
6. 教育部等四部门关于印发《深化新时代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教师〔2019〕6号）
7.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认定工作的通知》（教师厅〔2022〕2号）
8.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教师厅〔2023〕4号）

（二）行业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
2.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日用陶瓷安全生产规范（QB/T 4792-2015）》
4.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加工业“十四五”科技创新指导意见》
5. 中国工业合作协会团体标准《造纸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规范（T/CIC 012-2021）》

三、适用对象

本指南主要适用于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和接纳职业教育教师实践的企业（以下统称基地）。

基地应结合区域/行业实际和自身优势特色，在本指南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完善轻化工类（专业）教师企业实践项目的内容和要求，制订教师企业实践项目工作方案。

职业教育轻化工类专业名称及代码见表1。

表 1 职业教育轻化工类（专业）名称及代码

中职		高职专科		职业本科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680101	化妆品制造技术	480105	陶瓷制造技术与工艺	280101	化妆品工程技术
680102	现代造纸工艺	480101	化妆品技术	280102	现代造纸工程技术
680104	塑料成型	480110	香料香精技术与工艺		
		480102	现代造纸技术		

四、项目目标

通过项目开展，促进轻化工类专业教师了解企业的生产组织方式、工艺流程、产业发展趋势等基本情况，熟悉轻化工制造类企业相关岗位职责、操作规范、技能要求、用人标准、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掌握陶瓷制造、化妆品配制、香精香料制备、现代造纸等产业领域中实际应用的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及新标准等，提升教师面向轻化工类专业工作领域的岗位核心能力和科技创新能力，确保其能够在教学过程中融入最新的行业实践成果，为轻化工类专业“双师型”教师成长和发展提供保障。

五、项目内容与要求

基地应以企业实际的生产工作场景、岗位工作任务为基础进行项目内容开发，按照职业素养、岗位核心能力和应用研究能力 3 个模块设计出教师企业实践任务，见表 2。

表 2 职业教育轻化工类（专业）教师企业实践任务表

模块名称	项目名称	企业实践任务	时量/天
1 职业素养	1-1 轻化工制造类企业文化研修	1-1-1 行业文化研修（如造纸术、陶瓷制造术、化妆文化传播与发展、非遗文化传承等）	不多于 25 天
		1-1-2 企业文化调研（包括企业发展历程、价值文化、远景规划等）	
		1-1-3 企业组织架构、社会责任、行业法律法规培训	
	1-2 轻化工制造类企业安全生产培训	1-2-1 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培训	
		1-2-2 企业安全生产培训	
		1-2-3 企业设备规范操作培训	
	1-3 轻化工制造类企业新技术培训	1-3-1 企业技术创新研修	
		1-3-2 企业智能生产观摩	
		1-3-3 企业新质生产力发展动态与趋势研修	
2 岗位核心能力	2-1 轻化工类产品设计	2-1-1 产品市场需求调研	不少于 90 天
		2-1-2 产品功能、结构等设计	
		2-1-3 产品配方设计	
	2-2 轻化工类产品原料评价与选用	2-2-1 产品原料评价	
		2-2-2 产品原料选用	

续表

模块名称	项目名称	企业实践任务	时量/天		
2 岗位核心能力	2-3 轻化工类产品生产制造	2-3-1 产品生产工艺设计	不少于 90 天		
		2-3-2 产品生产设备操作			
		2-3-3 产品生产设备维护			
		2-3-4 产品数字智能化生产设备操作与维护（可选）			
	2-4 轻化工类产品质量管理	2-4-1 产品质量法规或标准			
		2-4-2 产品生产过程质量检验与管理（可选）			
		2-4-3 产品出厂质量检验与管理			
	2-5 轻化工类产品应用服务	2-5-1 产品售前需求分析			
		2-5-2 产品售后技术服务			
	3 应用研究能力	3-1 轻化工类新产品研发		3-1-1 产品新原料（功能、绿色新原料等）开发	不少于 45 天
3-1-2 产品新配方开发					
3-1-3 产品应用新领域（新能源、信息产业等应用新领域）开发					
3-2 轻化工产品新工艺与新装备应用研究		3-2-1 日化类产品（如化妆品）新工艺及新装备（数字化、智能化）应用研究			
		3-2-2 现代纸品新工艺及新装备（数字化、智能化）应用研究			
		3-2-3 陶瓷产品新工艺及新装备（数字化、智能化）应用研究			
		3-2-4 其他轻化工类产品（如塑料制品）新工艺及新装备（数字化、智能化）应用研究			
3-3 轻化工类产品新检测技术应用研究		3-3-1 产品质量检测新方案开发			
		3-3-2 产品检测新设备研究与应用			
		3-3-3 产品检测新平台研究与应用			
合计			不少于 180 天		

注：1. 教师企业实践任务表以高职专科为例，中职及职业本科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2. 项目时量仅供参考，项目实施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具体确定。

六、组织实施

（一）制订实施方案

基地在项目实施前应根据中职、高职专科和职业本科等不同层次专业专职教师的实践要求，制订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要明确项目名称，对应模块，目标与内容，实践任务与形式，时间与地点、收费标准及过程环节考核评价要求等。收费标准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二）签订协议

项目开展前应与学校、教师签订协议，明确具体项目和各方权利义务，以及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等内容，必要时签署保密协议。

（三）开展项目实施

按照教师企业实践相关要求，教师每 5 年必须完成 6 个月的企业实践任务。基地可根据自身企业实际提供具体项目清单供职业院校和教师选择和组合，也可根据项目内容分别制作多套方案为学校 and 教师提供项目服务。

项目实施过程中要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加强项目过程管理，确保项目安全有效开展，项目结束前要做好项目结业考核工作，做好结业证书发放及建档工作，项目结束后应及时做好项目总结等工作。

七、考核与评价

（一）过程考核

基地应明确对教师企业实践过程的考核评价要求，包括出勤、纪律表现、实践态度和任务完成情况等。

（二）结业考核

基地应根据协议明确结业考核的内容与形式以及具体考核要求，重点考察教师企业实践任务完成情况，包括完成任务的数量与质量。

（三）考核成绩评定

考核总成绩由过程考核成绩与结业考核成绩两部分构成。过程考核与结业考核均合格才能认定为合格。

教师在企业实践期间，出现严重违纪及安全责任事故等情况，考核总成绩为不合格。

八、条件与保障

（一）项目组织保障

基地所在企业要将教师企业实践项目的开发与实施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成立教师企业实践项目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具体组织架构、运行机制和管理制度，配备一定数量且相对稳定的专门工作人员，在经费、办公场所和办公设备等方面提供支持保障。

（二）实践条件保障

基地应根据职业素养、岗位核心能力和应用研究能力 3 个模块的企业实践任务及要求，配备与之相匹配的导师和提供真实的生产环境，并在项目实施方案中以清单的方式予以明确。

（三）后勤生活保障

基地应科学统筹参加企业实践项目教师的食宿、交通和安全服务，确保企业实践项目顺利进行，并为参加企业实践项目教师购买意外伤害保险。